

永安國中全球資訊網 - 和諧--活力--智慧--創新

轉知 112學年度桃園市辦理「學習扶助」整體行政推動計畫

教務處(教學 & 設備)

發表人：

張貼在：2023/11/28 10:51:43

說明：

- 一、 依據本市112學年度學習扶助整體行政推動計畫辦理。
- 二、 本案目的係透過專業對話與教學策略研習，讓教師瞭解學習扶助計畫緣由、授課性質與執行成效擬定與實施歷程之注意事項，並精進學習扶助任課教師教學能力，縮短低成就學生之學習落差，並發展系統性教學策略，提升學習扶助學生國語、英語及數學能力，精進學生基本能力。
- 三、 旨揭計畫相關訊息摘要如下：
 - (一) 參加對象：未取得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合格教師證書者，預計75名教師。(倘已取得現職教師8小時認證證書或非現職教師18小時認證證書者，即不須再參加本次認證研習)。
 - (二) 研習時間：113年1月31日(星期三)至2月2日(星期五)，共三天。
 - (三) 研習地點：中興國中(桃園市桃園區文中路122號)
 - 1、 學生活動中心(合科課程)
 - 2、 本校智慧教室(仁403-仁405)(分科課程)。
 - (四) 報名方式：
 - 1、 請於113年1月5日(星期五)前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。
 - (1) 國文科，研習代碼：4138193
 - (2) 英語科，研習代碼：4138212
 - (3) 數學科，研習代碼：4138214
 - 2、 考量學校場地因素，各選修組人數額滿為止，依報名順序錄取，預計錄取75名(國語文30名、英語文20名、數學25名)。
 - 3、 將於113年1月8日(星期一)進行研習審查。請各校報名研習教師，自行上網查詢。
- 四、 請貴校教師(代理/代課教師、實習生)踴躍報名參加，並惠請同意參與本次研習人員公(差)假登記。全程參與者覈實核發研習時數18小時及結訓證書乙紙。
- 五、 研習會場配合環保政策不提供紙杯，請與會人員自行攜帶杯子。
- 六、 本案如有相關問題，請洽本市中興國中教務主任(電話：03-3694315分機200)。